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02

2019 第一季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原文以英文編製，並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清佑先生(主席)

柯秀琴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偉德先生

徐佩妮女士

陳煜林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譚偉德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徐佩妮女士

陳煜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煜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譚偉德先生

徐佩妮女士

柯秀琴女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徐佩妮女士

(薪酬委員會主席)

譚偉德先生

陳煜林先生

合規主任

王清佑先生

公司秘書

陳恒先生

合規顧問

域高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26樓2610室

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註冊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6 Shenton Way, OUE Downtown 2

#33-00

Singapore 068809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第16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以及2018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6,829,401	6,349,274
服務成本		(12,948,318)	(4,596,711)
毛利		3,881,083	1,752,563
其他收入	4A	46,848	91,358
其他收益	4B	3,000	—
銷售開支		(46,200)	(33,083)
行政開支		(773,928)	(674,212)
其他開支	5	(152,551)	—
融資成本	6	(36,821)	(22,121)
除稅前溢利		2,921,431	1,114,505
所得稅開支	7	(590,261)	(160,940)
期內溢利		2,331,170	953,565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2,441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333,611	953,565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分)	9	0.49	0.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新加坡元	累計盈利 新加坡元	換算儲備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827,586	8,613,061	2,999,983	6,515,838	—	18,956,46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953,565	—	953,565
於2018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827,586	8,613,061	2,999,983	7,469,403	—	19,910,033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827,586	8,613,061	2,999,983	13,058,338	(2,441)	25,496,5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331,170	2,441	2,333,611
於2019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827,586	8,613,061	2,999,983	15,389,508	—	27,830,13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2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和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1月17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

其母公司為Broadville Limited(「Broadville」)，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王清佑先生(「王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業務是為建造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等大樓而提供設計、供應、製造和架設鋼結構服務，以及提供預製鋼結構或工地現場安裝服務。

中期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同時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2019年5月14日獲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應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就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而言，本集團已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及詮釋。除採納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概無實質影響。為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已應用該準則許可的下列實際權宜措施：

- 倘合約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因此，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將繼續適用於2019年1月1日前已訂立或修訂的該等租賃。
- 本集團將2019年1月1日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入賬。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準則的特定過渡條文，其初始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初始應用日期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以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利率折現。於2019年1月1日，適用於租賃負債的承租人的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為4.79%。

使用權資產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緊接初始應用日期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作出調整。目前，使用權資產313,652新加坡元已於2019年1月1日確認。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建造服務、安裝及配套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財政期間內主要在新加坡經營業務。

資料須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按類別劃分的收益，即本集團於各報告期內向外部客戶為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興建樓宇(包括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提供設計、供應、製造和架設鋼結構等服務及其他安裝及配套服務。主要營運決策人概無定期獲提供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分析以供審閱。因此，僅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有關服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方面的披露。

期內，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下列各項收益：		
提供鋼結構服務	16,829,401	6,349,274
	<hr/>	<hr/>
	16,829,401	6,349,274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

分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收益的客戶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客戶I	13,914,887	不適用*
客戶II	不適用*	2,250,988
客戶III	不適用*	878,586

* 相關收益佔本集團於相關報告期間總收益不超過10%。

地區資料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新加坡	16,824,357	5,252,658
馬來西亞	5,044	1,096,616
	16,829,401	6,349,274

4. A.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保險索償收款	179	7,557
政府補貼	9,040	49,841
租金收入	28,329	31,800
雜項收入	9,300	2,160
	<hr/>	<hr/>
	46,848	91,358

B. 其他收益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000	—

5. 其他開支

此項開支包括截至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建議轉板上市專業服務費用分別為152,551新加坡元及零，全部均未經審核。

6.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2,220	6,847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0,867	10,050
融資租賃	3,734	5,224
	<hr/>	
	36,821	22,121
	<hr/>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69,630	160,94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148	—
遞延稅項開支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483	—
	<hr/>	
	590,261	160,940
	<hr/>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根據估計可評稅溢利按稅率17%計算，2018評稅年度可享企業所得稅退稅40%，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2019評稅年度調整為20%，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G-Tech Metal首1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亦可享免稅75%，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則可享免稅50%。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2018年：零)。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概無呈列兩年的每股攤薄盈利，因為兩年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新加坡元)	2,331,170	953,56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0,000,000	48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分)	0.49	0.20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10.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有下列交易：

期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14,772	115,604
離職後福利	10,800	10,800
	125,572	126,4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般資料

於財政期間至今，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為設計、供應、製造及架設興建建築物所用的鋼結構，有關建築物包括位於新加坡的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

財務回顧

收入及業績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6,829,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6,349,000新加坡元），溢利約2,331,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954,000新加坡元）。

收益增加約10,480,000新加坡元或165%主要由於為最大客戶提供鋼結構工程服務的項目之竣工比率上升所致。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毛利約為3,881,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1,753,000新加坡元）。毛利增幅與收益增幅相符。然而，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8%降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3%，主要由於最大客戶高價值合約的毛利率較低所致。經考慮該合約的規模後，完成該合約有助提升本集團在執行大型項目方面的聲譽，同時改進本集團的往績記錄，亦可與最大客戶持續維繫業務關係，故此管理層願意以較低的毛利率承接該合約。此外，最大客戶屬全球工程建築公司的一部分，按時付款的記錄良好。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他收入約47,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91,000新加坡元）減少44,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2018課稅年度後生產力及創新優惠（「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屆滿，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820,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707,000新加坡元），相當於增加113,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產生招待費用及為關鍵員工將汽車升級，且員工成本及員工福利以及維修成本增加，增幅與本集團業務增長相符。

財務回顧(續)

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他開支主要為約153,000新加坡元的建議轉板上市專業服務費用，詳情請見「前景」一節。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錄得的除稅前溢利約為2,921,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1,115,000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806,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除稅後溢利約為2,331,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954,000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77,000新加坡元。

儲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載於上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股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向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東派付、建議或宣派股息(2018年：零)。

資本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141名(2018年：110名)僱員。本集團的僱員根據其工作範疇及職責獲得薪酬。本地僱員更可按個別表現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勞工以一年或兩年合約形式僱用，並按工作技能獲得薪酬。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401,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361,000新加坡元)。

業務回顧

收益包括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建造服務、安裝及配套服務的收益，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約為16,829,000新加坡元及6,349,000新加坡元。

管理層積極爭取來自其他客戶的項目以分散客戶集中風險，並擴大現有產能以滿足更高的需求。

截至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純利分別約為2,331,000新加坡元及954,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策略為透過擴大產能及增聘人手，提升及鞏固於新加坡鋼結構行業的市場地位。

新加坡建築業正受多個基建項目帶動，情況會持續至未來十年的較後時間。該等基建項目屬政府整體增長策略的一部分，其他包括引進新公司、投資新產業，以及提高人口水平等。結構鋼是不少該等項目中的重要材料。

該等大型項目對鋼材製造商的設計及諮詢技術的需求將會愈來愈高，從而提升該等製造商的技術及生產力，使其在未來的項目中顯得更具價值。

董事會最終負責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慣例足以及盡可能有效降低業務營運過程中出現的風險。董事會將部分責任下放數個營運部門。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務及前景或會受到以下已識別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影響。本集團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措施及監控系統，以防範及制約與已識別風險有關的風險敞口。

展望今後，本集團會繼續審慎管理開支，時常檢討業務策略，物色機遇。

業務回顧(續)

前景

與2018年同期相比，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期間，本集團的收入錄得大幅增長。本集團的策略為透過擴大生產力及人力，以擴展及加強在新加坡鋼結構業的市場地位。

建設局(「建設局」)有意推行綠色建築計劃，務使2030年前新加坡80%的建築可劃定為「環保」建築。建設局「環保標識」制度(包括可持續建造藍圖)參考混凝土使用指數，以減少建築物使用混凝土的情況。

預期公營機構將於2020年至2023年每年貢獻160億新加坡元至200億新加坡元，建設項目及土木工程的需求比例相似。除公營住宅發展項目外，公營機構中期的建設需求將持續獲大型基建項目支持，如新加坡地鐵跨島線、裕廊湖區之發展項目及樟宜機場5號航站樓。

鋼是其中一種最常見的回收再造建材。鋼能夠完全回收再造，重用過程中亦不會導致質量降級。每年，北美洲回收再造的鋼比鋁、紙、玻璃及塑膠的總和更多。

在建築設計及發展方面，結構鋼比其他替代品擁有諸多優點。與混凝土相比，鋼所需的勞工密集程度較低、建造速度較快、強度與體積比率較高，設計能夠更加靈活。砂是混凝土主要成份，過往新加坡從印尼輸入的砂曾出現供應問題，造成建築成本問題。同樣情況下，製作混凝土需要運用龐大的工地資源及空間，否則需要利用航運輸入模組化預製組件。

本公司正考慮建議將本公司股份由GEM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適合公佈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建議轉板一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王清佑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¹⁾	360,000,000	75%
柯秀琴女士	配偶權益 ⁽²⁾	360,000,000	75%

附註：

- (1) Broadville Limited由王清佑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清佑先生被視為於Broadville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柯秀琴女士為王清佑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柯秀琴女士被視為於王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債權證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獲告知下列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總額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Broadbvill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60,000,000	7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除上文已披露權益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證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審閱期間內，概無本集團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條款上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買賣標準。本公司亦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所規定之買賣標準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管理本集團業務及事務的關鍵元素。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出修訂，以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9年3月31日，除本公司與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於2017年6月26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有關的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7年11月2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透過令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為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以及促進有關人士為進一步增加本集團之利益作貢獻，從而增加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自該計劃獲採納以來，該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19年3月18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G-Tech Metal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Kay Huat Trading Company Private Limited(「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收購事項」)，代價為3,500,000新加坡元。

於本報告日期，收購事項仍待達成購股協議規定的先決條件後，方告作實，預計收購事項將於2019年第二季度完成。

目標公司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貨運代理、包裝及裝箱服務。

G-Tech Metal已進入及佔用租賃物業(「租賃物業」)，地址為12 Sungei Kadut Loop, Singapore 729456，目標公司訂立的租約期限直至2025年3月15日。

本集團將租賃物業用於擴展業務及營運。收購事項將提高本集團的生產及製造能力，為橫梁及鋼材提供額外儲存空間，本集團從而可滿足橫梁及鋼材製造不斷增加的需求。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18日的公告。

財務期間結束後的事件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結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2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譚偉德先生為具有適當專業資格的董事，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當中包括，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行之有效提供獨立見解、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並就此提出建議及意見。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清佑

新加坡，2019年5月14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王清佑先生(主席)及柯秀琴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為譚偉德先生、徐佩妮女士及陳煜林先生。

本報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以及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